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屹峥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参股项目公司暨开展“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项目长寿一期工程”项目合作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认为：本次对外投资参股项目公司旨在于为了深入开展“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项目长寿一期工程”项目合作，协同发展、实现合作共赢，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针对该项目的情况进行了详细的调研，项目的可行性研究、项目用地已取得、项目建设批复、融资方案批复等均已取得，目前正处于融资方案执行启动及建设方案细化阶段。若项目顺利实施将成为公司云计算及数据中心基础设施产业链的又一示范工程，有助于增强公司继续获取数据中心项目订单的能力，推动公司既定发展战略快速实现。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张苑女士组织完成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有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暨工程项目合作协议》及其附属协议等文件的签署以及相关手续的办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本次对外投资暨开展工程项目合作的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因公司和合作方的股权和人员安排可能导致在未来双方关系产生关联，经审慎考虑，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开展项目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本次拟以受让的云晟数据20%股权出质给融资机构的方式为云晟数据融资提供担保，以公司参股云晟数据并实施项目合作为前提，主要目的是为了更好的推动项目的实施，能有效解决云晟数据经营发展所需的资金问题，有利于保障公司与云晟数据签署的《股权转让暨工程项目合作协议》及其附属协议正常履约，有利于“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项目长寿一期工程”项目的实施，从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云晟数据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且公司本次提供对外担保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可行的反担保措施。公司为云晟数据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本次对云晟数据提供担保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审议《关于对外投资参股项目公司暨开展“重庆同城双活数据中心项目长寿一期工程”项目合作的议案》、《关于为重庆云晟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开展项目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5 日